**关于我校2018年度2017级同等学力人员**

**第二阶段学习相关事宜的通知**

各位同等学力人员：

为做好我校2018年度2017级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人员进入第二阶段学习工作，根据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关于授予具有研究生毕业同等学力人员临床医学、口腔医学和中医硕士专业学位的试行办法》（学位〔2015〕10号）和《蚌埠医学院关于授予具有研究生毕业同等学力人员临床医学、口腔医学硕士专业学位工作实施办法》等文件精神要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资格要求

    1.同等学力人员需通过全国“临床医学综合水平”和“英语”考试，成绩合格。

    2.同等学力人员完成我校研究生课程进修班的课程学习（网络SPOC课程除外），成绩合格方可进入第二阶段学习。

二、办理流程

1.资格审查

**9月12日**请申请人携带以下材料至研究生院办公室（本部行政楼A207室）进行资格审查，逾期不再受理。

① 身份证原件、复印件；

② 最后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复印件；

③两门全国统考合格成绩单（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信息网的全国统考网上查询处打印含照片的成绩单）；

④《蚌埠医学院同等学力联系导师申请表》

2.缴纳学费

资格审查合格者到校财务处缴纳第二阶段论文及临床指导费用共计10000元，学费在入学时一次性缴清，且不予退还。注意我校财务处缴费规定需用银行卡，缴费时间另行通知。

3.领取材料

缴费后，到研究生院办公室领取相应材料。

    三、申请并确定导师

申请人根据自己专业填写《蚌埠医学院同等学力联系导师申请表》，所选导师应为我校在岗导师，导师专业应与本人报考专业一致。研究生院审查并根据学科实际情况，安排指导教师。

名单确定后一周内，申请人填写《蚌埠医学院同等学力第二阶段学习申请表》，按表中要求依次签字盖章，交至研究生院。

四、第二阶段学习要求

以临床轮转和导师指导为主，完成临床技能、教学能力及科研能力的训练与考核，各阶段工作安排及要求见《蚌埠医学院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工作流程》。

[附件1 蚌埠医学院同等学力人员导师联系申请表](http://yjsc.bbmc.edu.cn/upload/files/2015/10/13162755116.doc)

附件2 [蚌埠医学院同等学力人员第二阶段学习申请表](http://yjsc.bbmc.edu.cn/upload/files/2015/10/13162849929.rar)

附件3 蚌埠医学院2017级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工作流程

研究生院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二日